

湛江市东海岛石化产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及 厂外尾水管工程 EPC 工程总承包 招标代理公告

湛江市东海岛石化产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及厂外尾水管工程 EPC 工程总承包招标代理经本项目管理实施单位研究确定采用“两个三”竞标确定，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竞标。按照“公开透明、合理低价”的原则，本项目管理实施单位将在报名的若干单位中，经两个三采购小组会议审定一家作为中选单位，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标单位：湛江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二、代建单位：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三、管理实施单位：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代建项目管理局。

四、采购项目名称：湛江市东海岛石化产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及厂外尾水管工程

五、服务事项：EPC 工程总承包招标代理。

六、项目规模：招标控制价约为 25221.13 万元，具体以湛江经开区财政局审核为准。

七、服务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组织实施湛江市东海岛石化产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及厂外尾水管工程 EPC 工程总承包招标代理的各项工作，依法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组织采购工作，维护各方的合法权益；应用专业技术与技能为委托人提供完成采购工作相关的咨询服务；汇编、移交并保存采购全流程文

件及其电子版；依法应尽的其他义务。

八、资质（资格）要求说明：符合在湛江市区开展业务的代理单位。

九、服务时限说明（或工期要求）：合同约定。

十、金额说明：该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招标控制价约为 25221.13 万元，代理服务费按照国家招标服务收费标准取 5 折计算，最高限价约为 19.08 万元，代理机构参考合理报价。

十一、报名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含当日）的第三个工作日下午四点半截止。

十二、报名响应文件提交地点：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代建项目管理局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岛东海大厦 5 楼 506 室）。

十三、报名和竞标须提供资料：

1. 现场报名需提供的资料：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其报名人身份证原件，密封的竞标材料；

2. 密封的竞标材料包括内容（所有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壹式叁份，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2.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注：取得“三证合一”新版营业执照的供应商，提供新版营业执照即可）；

2.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或“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供应商需提供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信息查询记录网络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3. 递交报名文件经办人: 经办人如是法定代表人, 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经办人如是供应商授权代表, 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并带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审核;

2.4. 报价下浮率表;

2.5. 招标代理业绩;

2.6. 招标代理服务方案。

十四、其他:

本项目招标代理合同由建设单位、代建单位与中选单位签订。

联系人: 王先生

联系电话: 13763089472

联系地址: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代建项目管理局(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岛东海大厦5楼506室)

办公时间: 上午09:00-12:00; 下午13:00-17:00

特此公告。

附件: 报名响应文件格式.docx

湛江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http://www.scjsh.gov.cn)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